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热景生物"或"公司")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, 就公司拟实施的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以下简 称"本次员工持股计划")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 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)、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)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北京热景 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的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 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 自担的基本原则,在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。

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、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共享 机制,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促进公司长期、稳定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 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,一致同意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 特此公告。

>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